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田珍妮
電話：03-8232050
電子信箱：janny353453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自字第11202507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113年1月13日（星期六）為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之投票日，為便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票，是日以放假處理，請查照

說明：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2年12月12日中選人字第1123750386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府各處（本府民政處除外）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12/13 11:51:45
電 交 換 章

112/12/13



1120007473